

证券代码：301290

证券简称：东星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25-026

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6月23日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19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慧玲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过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，是结合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和实际建设情况，经审慎评估后作出的决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事项的决策及审批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，是结合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和实际建设情况，经审慎评估后作出的决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事项的决策及审批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6 月 25 日